

慈恩學校  
2024—2025 年度 上 學期  
一日騎馬樂學習活動通告

致：貴家長

本校將舉辦一日騎馬樂活動。因大會名額有限，所以部份學生將會被邀請出席，活動詳情如下：

1. 統籌教師：容曉蕙、胡少芳老師
2. 活動名稱：一日騎馬樂
3. 日期：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
4. 時間：上午8：15：12：15
5. 地點：香港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 - 屯門龍門路四十五號地段
6. 午膳安排：午膳如常
7. 交通安排：乘搭旅遊巴或復康巴：家長上午8：15於學校圖書館集合，約11：15回程，12：15到校。（\*走讀生家長當天需自行接送學生返校參加活動）
8. 費用：全免
9. 服裝：輕便上衣及長褲、水、帽子、雨傘、外套、尿片
10. 截止報名日期：請家長填妥下列表格連同附件內容（活動同意書及拍照錄影同意書），於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或之前交班主任轉交學校書記郭小姐辦理。（逾期恕不受理）
11. 聯絡方法：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聯絡統籌教師或班主任。  
電話：2386 2010 或 2386 2064 傳真：2708 9853

備注：如參加人數眾多，最終會以抽籤形式作最後決定。

謹此敬告。

慈恩學校署任校長  謹啟  
(廖幸琳)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

回 條

敬啓者：

接獲來函，均悉有關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之參加一日騎馬樂活動安排，現覆如下：

本人（                      ）為（                      ）班學生（                      ）之家長。

敝子弟會參加一日騎馬樂活動。

敝子弟不出席一日騎馬樂活動。

敝子弟如有身體不適，本人同意校方或主辦機構作第一時間處理。

家長 會/不會 陪同學生參加是次參觀活動，出席人數共\_\_\_\_\_人。

備註： 請在適當的  加上 ✓ 號，並可 ✓ 多於一格。

此覆  
慈恩學校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二四年 \_\_\_\_\_ 月 \_\_\_\_\_ 日

*Riding For The Disabled Association Ltd*  
香港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

HONG KONG



馳 騁

致 貴家長：

拍照錄影同意書

歡迎 貴家長參加香港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的策騎課程及活動。為了與家長分享小朋友的開心時刻，本會將為策騎課程及活動進行拍照及錄影，相片和影片將被用作內部記錄及活動宣傳。謹希望 貴家長同意我們進行拍攝，並填妥拍照錄影同意書回條，把回條交回學校或中心負責人。

如有任何疑問，請致電2454-9961向辦公室查詢，多謝合作。

復康組 謹啟

香港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

---

致 香港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

拍照錄影同意書

本人 \* 同意 / 不同意於活動期間對 (參加者姓名) \_\_\_\_\_ (身份證號碼： \_\_\_\_\_ )  
進行攝影。

家長 / 法定監護人姓名 : \_\_\_\_\_

家長 / 法定監護人身份證號碼 : \_\_\_\_\_

簽 署 : \_\_\_\_\_

日 期 : \_\_\_\_\_

\* 請刪除不適用者

# Riding for the Disabled Association Ltd

## 香港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

HONG KONG



Website: [www.rda.org.hk](http://www.rda.org.hk)  
Charity Reg. No.: 91/1615

馳騁

### 免責及彌償 (參加者的父母／監護人)

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 \_\_\_\_\_ 謹擬參加由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協辦  
(參加者姓名)

及／或提供的騎馬活動。鑒於香港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向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提供設施，並容許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在香港賽馬會公眾騎術學校及其他夥伴騎術學校內，或在與騎術學校有關連的活動中參與騎馬，本人謹以個人名義並且代表本人子女／受監護人確認及同意下列各項：

1. 本人明白騎馬涉及風險與危險，並且知悉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參與騎馬活動可能導致個人財物損失、疾病、身體受傷或死亡。此等風險與危險可能由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其他參加者引致、意外、自然力量或其他緣故而產生。此等風險與危險可能在可預見或不可預見的情況下發生。本人謹在知情和自願情況下，以個人名義並且代表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接受及承擔此等因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以任何形式參加騎馬活動而附帶產生的風險與危險，以及個人財物損失、疾病、身體受傷或死亡的風險。
2. 本人明白香港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可能隨時要求本人提供由註冊醫生簽發的近期健康證明書，以確證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適宜參與騎馬活動。本人確知及明白，此等要求是為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和其他人士的安全而提出，而非關乎任何其他理由，包括殘疾歧視。本人明白若然未能合乎此等要求，香港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可能會拒絕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參加騎馬活動。
3. 假如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在香港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範圍內或使用其設施參與騎馬活動，因而或為此關係導致本人、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或其他人士於其間招致或遭受不論任何性質的身體損傷、損害、損失、法律責任、費用、徵費、申索或索求，本人謹以個人名義並且代表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以及我們各自的個人代表、遺囑執行人、遺產管理人、繼承人、繼任人及受讓人，對香港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及其僱員、會員、董事、幹事、總監、夥伴、導師、志願工作者(包括「受保人士」在內)與代理人所須承擔的任何及全部損失、法律責任、損害賠償、義務、申索或索求，予以免除、補償和豁免，不論其為任何性質亦然(任何因受保人士的疏忽而直接導致死亡或身體受傷除外)。
4. 本人不可排除因本人的子女／受監護人的疏忽而導致死亡／身體受傷的損失／傷害，本人同意補償香港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及其受保人士任何申索、索求、損失、法律責任等經濟損失。
5. 如果此等補償有任何條文無論甚麼原因被視為有違法律、無效或不能強制履行，此等補償同樣應被視為刪除。如果被刪除的條文從未被包含在內，但此等補償仍保持充分的效力。
6. 本使用條款及條件受香港法例約束，並須按香港特區法例詮釋。任何有關的爭議須受香港特區法庭之非專有審判權仲裁。

# *Riding for the Disabled Association Ltd*

## 香港傷健策騎協會有限公司



Website: [www.rda.org.hk](http://www.rda.org.hk)  
Charity Reg. No.: 91/1615

注意事項：如未能遞交經由醫生及家長/監護人填寫的所需表格，均不獲考慮批准參與策騎課程。

此乃中文譯本，如有任何爭議，一切以英文為準。

本人確證已閱悉及明白上列條款，本人謹此簽署表示同意該等條款。

由以下人士簽署

\_\_\_\_\_  
父母/監護人簽署

\_\_\_\_\_  
日期

父母/監護人姓名：

香港身分證號碼：

(2014年11月修訂)